附件：

相山区2023年度营商环境观察员

推（自）荐报名表

姓 名

工作单位

推荐单位

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推（自）荐人 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二寸证件照  （电子版） |
| 出生年月 |  | 民族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健康状况 |  |
| 学 历 |  | 家庭住址 |  | |
| 联系电话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 |
| 现工作单位及职务或从事行业 |  | | | |
| 工作简历 |  | | | |
| 推荐单位意见 |  | | | |

为进一步服务好市场主体,提升我省营商环境工作精准度,推动我省建设一流营商环境,根据省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工作部署,现面向全社会公开选聘营商环境观察员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选聘条件

(一)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;

(二)拥有良好的社会信用和职业道德;

(三)支持我省营商环境建设工作,关心企业服务、行政审批、市场监管等方面工作;

(四)具有与履行营商环境建设职能相应的专业知识、政策水平和工作能力,热衷为企业服务;

(五)具有健康的身体条件。

二、主要职责

(一)宣传和解读我省优化营商环境有关政策和工作措施,了解和收集涉企政策的落实情况;

(二)收集反馈企业的困难问题,结合工作实际,提出合理

化的意见建议;

(三)发现、收集和反馈在营商环境建设中的正反两方面现象;

(四)监督和反映全省各地各单位贯彻落实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《湖北省优化营商环境办法》、省委省政府出台的有关营商环境重要文件、政府诚信、依法行政、政务公开、行政审批等情况;

(五)受邀参与有关营商环境建设的调研、座谈、督促、评价等工作,并积极为优化营商环境建言献策;

(六)省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赋予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三、选聘期限

营商环境观察员实行聘任制,由省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聘任,每届聘期1年。届满之后根据工作表现和需要进行调整,可连聘连任。营商环境观察员受聘期满自然解聘,如在聘任期内发生违法、渎职或其他不能正常履行职责的情况,予以解聘。

四、选聘程序

(一)省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选聘营商环境观察员的公告(根据工作需要向相关单位发送公函);

(二)有关部门、单位提出推荐人选,或者社会人士进行自荐;

(三)省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推荐人员和自荐人员进行审核后,确定聘请的营商环境观察员人选;

(四)召开聘请会议,颁发聘书,向社会公布湖北省营商环境观察员名单。

五、报名方式和时间

按要求填写《湖北省营商环境观察员推(自)荐审批表》,发送至hbyshjb@163.com。

报名截止时间:2022年7月20日

联系电话:027-87137859

附件:湖北省营商环境观察员推(自)荐审批表

湖北省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2年7月11日